别让“群众观念淡薄”成为一个筐

◎头条锐评

12月26日,山东省济宁市杨柳镇政府发布情况通报:12月23日上午,杨柳村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孔某某,对集市旧址路边商贩进行引导劝离,在劝离过程中孔某某用正在附近作业的洒水车,向摊位喷水,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杨柳镇联合调查组认为,这一做法简单粗暴,反映出孔某某群众观念淡薄,决定依规依纪给予其撤销党内职务处分,责令其辞去村委会主任职务。

23日事发,25日镇纪委立案调查,26日调查组作出情况通报,澄清事实且拿出处理方案,处理还算及时。然而,短短30秒钟的视频,却看得人寒气入骨。视频中,高压水枪喷出的白色水柱无情地射向路边的商贩,商贩四散跑开。当时零下2摄氏度的气温先不说,单看村支书的这番操作就让人不寒而栗。此情此景,难以置信,操纵高压水枪的正是他们的父母官!这位村支书的粗暴举动仅仅是因为“群众观念淡薄”吗?如果真的是这样,如此“群众观念淡薄”的村支书又是怎样被村民选举出来的呢?支持他做出如此极端举动的,会不会另有其人呢?

对于此类事件的处理,“群众观念淡薄”不应该成为一个筐,更不应该高高举起,轻轻放下。除了“群众观念淡薄”这样的笼统的论断外,更要厘清法律责任,查清责任主体。就这起事件而言,要调查的对象,除了在现场粗暴行事的村支书外,还有当地市场监管部门,整治市场秩序本应是市场监管人员的法定职责,他们与村支书之间究竟是怎样的职能分工,如果市场监管部门在指挥中存在违法行为,或者失职行为,都需要严格调查、严肃问责,待事情彻底调查清楚后,要向社会发布后续的情况通报,在严肃追责、深刻反思中,画上妥善处理的句号,才是公众最希望看到的态度。

检索“粗暴执法”,可以看到不少相关记录。比如,近期发生的山西运城盐湖区一份处理两名80多岁老人违规用吊烷取暖的通报,还有不久前从江苏南通海门区三星镇传出的一段视频,视频中,十多名身穿戴“静通市容”字样制服的人员,将一名骑车带着一捆甘蔗的老人团团围住,随后把老人的甘蔗全部拿走,只留下老人趴在地上号啕大哭。与上述用高压水枪驱散商贩事件一样,这些事件中的执法一方都欠缺执法温度。不可否认,用这种强硬的方式,的确可以“即刻见效”,但同时,也让被执法的一方感到心寒。

我国倡导文明执法的理念由来已久,为了规范执法行为,我国的行政处罚法和行政强制法对处罚和强制程序及手段作出了细致而严明的规定,强调手段力度应与危害相当、不必要不强制。有人也许会担心,如果缺乏执法力度,面对不合作的对象有可能会束手无策。但是,执法力度不等同于强硬和暴力,更多来自于执法者对法理和程序的熟稔,以及处理问题的经验和智慧。

利民之事,丝发必兴;厉民之事,毫末必去。管理是刚性的,更是人性的,执法的力度和温度并不相悖。如何用柔性手段展现刚性力度,是相关部门应该思考的,更是基层执法者应该具有的能力。

(据《检察日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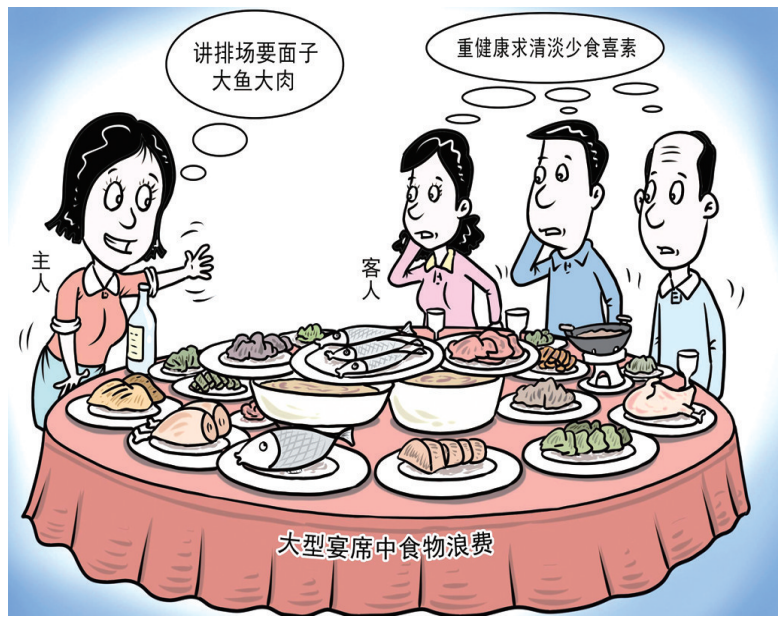

“盛宴”沦为“剩宴”

◎画外音

年末岁初,各种名目的宴请、大大小小的聚餐又多了起来。媒体走访发现,餐饮浪费现象有所抬头。不少饭店中,宾客一走,满桌剩菜,最后只能被一股脑儿倒掉。

中国社会看重人情、亲情、友情,聚餐则被认为是增进感情、密切人际关系的一种方式,但因此带来的餐饮浪费十分惊人。本来,历经多年倡导,适度消费已经形成了较强的社会共识,多数人平日里其实也注意“光盘行动”。可一到宴请聚会之类场合,大家的节约意识往往就不约而同大打折扣了。

究其原因,主要是面子使然。请客做东,拿起菜单,不看人数先论排场,大盘大碗把“硬菜”都招呼一遍;吃到一半,即便只有一两个菜见了底,也得立马再补上几个;临到散场,又常觉得打包剩菜抹不开面儿,谁都不愿动手……一来二去,“盛宴”多沦为了“剩宴”。

浪费食物是对劳动最大的不尊重。聚首言欢,少点“面子消费”,更别搞“面子浪费”,文明社会应该有这样的社交自觉。(据《北京日报》)

分类广告

省级媒体 权威发布 微信办理 送报上门 (周一至周五出刊)

郑重声明:本版各类信息,如遇要求交付押金或预付款时,务必小心,谨防受骗!否则后果自负。

广告刊登电话 15548876987 13354876987 0471-6635651

地址:呼市新华大街61号西护城河巷(原内蒙古日报社西巷)南口北方新报广告接待中心

鄂尔多斯刊登热线:15547716710(微信同号)
巴彦淖尔刊登热线:18648422888(微信同号)
包头市刊登热线:18648483199(微信同号)
地址:东胜区铁西市民中心B座7009
地址:北环路景辰花园北区北门
地址:昆区市民大厅正对面店内(绿色招牌)

北方新报 官方微信

遗失公告·减资注销·招标环评·出售转让

乘车路线:地铁1号线到人民会堂站下车(东北角)或3、4、19、59、56公交

公 示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万达广场商业管理有限公司自2021年06月30日起至今,遵守国家及有关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聘用员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特此公告。举报电话:6353378

公 示

视联动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至今,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聘用员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特此公告。举报电话3591312

公 示

阳光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公司自2021年8月10日起至今,遵守国家及有关劳动用工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聘用员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

鄂尔多斯市禹帆广告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52700000024753)股东于2021年12月27日决定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乌素图实验林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50100460061816R)因机构改革,申请注销本单位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所有债权债务均由内蒙古自治区大青山自然资源区管理局呼和浩特分局乌素图管理站承接现面向社会公示。

注销公告

内蒙古恒泰来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50105200215 4)股东会于2021年12月17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注销公告

包头市元宏贸易有限公司(注册号:1502032005920)股东会于2021年11月4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决定,内蒙古麦香村酒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3MA0NFATT92)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28万元减少至1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智能培训学校(统一信用代码52150100561242452)依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规定,经法定代表人和理事会决议,拟向呼和浩特市回民区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局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人于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单位清算组申报债权,特此公告。

撤销公告

内蒙古宏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20298915427N)经股东决定,撤销注销备案登记,解散清算组,并退失备案通知书原件,特此公告。

注销公告

鄂尔多斯市天中意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152701000062765)股东会于2021年12月27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会决议呼和浩特市贝佳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3701214484 24)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贰佰伍拾万元减资至壹佰万元,现予以公告,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关于乌海市海南区二贵沟垃圾填埋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一、项目概况:(1)项目名称:乌海市海盛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乌海市海南区二贵沟垃圾填埋场项目(2)建设地点:乌海市海南区二贵沟(3)建设内容:本项目填埋库容500万m3;垃圾处理量近期:固化飞灰25万t/a,生活垃圾99t/d;远期:固化飞灰28.5万t/a,生活垃圾108t/d。固化飞灰填埋区及生活垃圾填埋场主要建设防渗衬层系统、分区隔离坝、防洪系统、渗沥液导排系统、渗沥液回灌系统、填埋气导排系统、绿化隔离带、防火隔离带、渗沥液收集池、防护围栏、填埋机械及其它辅助设施。

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乌海市海盛工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乌海市海南区巴音陶亥西街海南工业园(3)单位法人:谢旭峰(4)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陈纪光15747371898

三、编制单位基本信息:(1)单位名称:内蒙古嘉泰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单位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日兴大厦(3)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宋工 15384888550

四、公众意见表及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获取途径:(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参意见表,链接:https://pan.baidu.com/s/10OCrREqUr0M9eeElgSZ_5w 提取码:yuyn;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rXhhBpw5CQYZuerO5X1fA 提取码:d7e6。(2)纸质版报告查阅方式:按打建设单位联系电话获取。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征求评价范围内所有敏感点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需要公众监督,以便完善工程环保治理措施。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通过电话、写信、发邮件、填写公参意见表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提出意见。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以网络公示实际时间为准。

减资公告

根据股东决定,内蒙古蒙京泰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0MA0MW2PY4J)拟将注册资本从人民币10000万元减少至20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注销公告

鄂尔多斯市伊皓商贸有限公司(注册号150602000000006)股东会于2021年12月27日决议解散公司,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公司 清算组申报债权。

乌拉盖管理区巴音胡硕镇贮灰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规定,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事宜观公告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如下:链接:https://pan.baidu.com/s/17BHMAu8gJ7E41BlL3x5zYg,提取码:976a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主要包括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也可包括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为: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意见表,填写后通过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与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和反馈。

五、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建设单位:乌拉盖管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苏波,电话:13604793963

六、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单位名称:内蒙古清露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郝静慧,电话:15661697863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信息公布的10个工作日之内。

乌拉盖管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减资公告

内蒙古鼎辉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6MA0Q7J88Q,公司住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乌审旗无定河镇河南村民委员会201室,公司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经公司股东会于2021年12月1日决议,拟将公司注册资本从伍千万减少至叁仟柒佰伍拾万,减少注册资本壹仟贰佰伍拾万,请债权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我公司提出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的请求特此公告内蒙古鼎辉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12月27日

声 明

本人石秉文,身份证号150104194908180016,于1994年4月17日以我们父亲石景云的名义购买了位于玉泉区五塔寺东街皮鞋厂宿舍楼三单元一楼中户的房屋一套,建筑面积59.48m我弟弟石秉武于2018年8月23日去世,妹妹石利珍于2020年8月16日去世,其他认为与上述房屋有利害关系的人如有异议,可于本声明发布之日起5日内将书面异议提交到建华南社区产权办公室,联系人:石秉文,联系电话15848105788.

声明人:石秉文,2021年12月28日

遗失声明

●黄浩男遗失二代身份证,证号152223199912110052,声明作废●本人张维俊不慎将内蒙古大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开具的北环盛世1号楼1层102号房的购房款收据丢失,金额3300000元,声明作废●本人孙鑫将内蒙古金石蒙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咱家小区东区-4-东4-6中户房的《商品房买卖合同》补充协议丢失,编号50170,面积52.79平方米,单价1919.25元,总价101317元,特此声明●武瑞红,身份证号150102197608072540,遗失购买内蒙古宏扬昌皓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岸国际认购协议1份(A7栋2单元8层东户,面积130.52平方米,金额605652元,日期2011年8月15日);收据号2306049,金额20000元,日期2011年8月15日,收据号2233839,金额90000元,日期2011年9月2日,声明作废

●薛江英遗失内蒙古祥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购买华辰电苑5A-4-102号房抵押.契税.印花税等项目收据一张,编号0360509,金额17024元,声明作废●内蒙古迈节克商贸有限责任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20958318508)遗失机动车销售统一发票(空白,两份),发票代码115001822170,发票号00379003-00379004,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工会委员会遗失开户许可证及该账户的密码卡,核准号J1910009721501,账号02178012200000000001589,开户银行:呼和浩特金谷农商银行房产局分理处,声明作废●刘改宽(身份证号150207197103048016)遗失了与内蒙古恒盛泰房地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于2013年6月15日签订的恒泰盛都小区三区2#公寓707室的《房屋认购协议书》(编号:htsdsy100-C-189);以及该公司开具的恒泰盛都小区三区2#公寓707室购房款收据一份,收据票号0043677,金额为531337元,声明作废●云秀英遗失由内蒙古世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世源佳境项目部开具的世源佳境A6-122号房房款收据,收据编号8017948,金额93921元,日期2007年11月10日,收据编号8012971,金额55000元,日期2008年10月26日,收据编号5016590,金额58558元,日期2009年5月23日,代办产权费收据编号3014944,金额3733.98元,日期2009年5月23日,声明作废●不慎将昆都仑区剪酷美发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203MA0Q249P46)营业执照正本、副本丢失,声明作废●王胜利遗失拆迁房屋补偿安置协议书,回迁新址:回民区滨河南路丽江国际小区二号楼五单元四楼中户;遗失购房收据,编号0224211,金额555元,声明作废

●因本人保管不善将呼市赛罕区学苑西街裕龙园电力小区一期综合住宅楼一单元402室的购房收据遗失,遗失人:秋伦(身份证号150103197205200122),特此声明●本人张家文丢失一张在呼和浩特中升之星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于2021年4月5日开具的订金收据,收据号0022381,金额为10000元整,特此声明●霍红与内蒙古西蒙奈伦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网签商品房买卖合同原件丢失,合同编号为:YS2021077219,现声明作废●曾令超遗失由内蒙古世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世源佳境项目部开具的世源佳境C15-311号房装修保证金收据,收据编号0061125,金额1000元,日期2019年4月10日,声明作废●郜晓伟,于2021年12月27日不慎遗失第二代身份证,证号150426199305201217,特此声明作废●伊如乐,性别,女,出生于2015年10月7日,母亲:杜贵查汗;父亲:孟克巴特尔,不慎将伊如乐《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编号O150236726,声明作废●屈超,身份证号:152723198603281 82X,遗失购买的呼和浩特市恒大宏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恒大翡翠华庭8号楼603号房收据1张丢失,(收据编号:151851,收据金额237318元,开票日期:2017.12.02),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呼和浩特市恒大宏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无关,特此声明作废●新城区小袁果蔬店遗失食品经营许可证正本,许可证编号JY11501020012216,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香再来餐饮服务店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信用代码92150105MA7YN-WY85U,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古德商贸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150105000040800)及公章.财务专用章.闫利强法人章各一枚,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众赢物联网科技销售部(统一代码92150104MA0RRC2W6H)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刘威遗失二代身份证,证号152801198111211232,声明作废

●王菲遗失南麓雅筑小区14号楼一单元804,130.36平米的收据丢失,票号0110295,金额113442元;票号0041977,金额66680元,声明作废●呼和浩特大查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5MA0Q3P9TXJ)遗失财务专用章一枚,声明作废●不慎将呼和浩特恒伟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开具的恒大养生谷收据遗失,金额:六万元整,声明作废●我单位呼和浩特市玉泉区聚鑫幼儿园,因工作人员不慎将存款人密码信息丢失,法定代表人:云赫,开户银行:内蒙古银行五塔东街支行,帐号02410120108039162,核准号J1910007587701,声明作废●张婷婷遗失身份证,证号150102198006152521,声明作废●田大维遗失出租车上岗证,证号152630198507117913,声明作废●武川县金宝地养殖专业合作社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1910012231801,账号07017012200000000006812,开户行:武川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安字号信用社,声明作废●内蒙古景建美园林有限公司遗失与内蒙古东达乾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东达小镇一期园林工程施工合同一份,特此声明●内蒙古亦祺亦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遗失开户许可证,账号471901094610906,核准号J1910015881602,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特此声明●内蒙古博馨苑民族文化艺术创作基地有限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信用代码91150103MA0NT01N01,声明作废●内蒙古民众复合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150102000110134,声明作废●内蒙古国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遗失合同三分,编号61,编号245,编号27,声明作废